

证券代码:600004 证券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26-038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7月生产经营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白云机场2026年7月生产经营数据快报

项目	起降架次（架次）		旅客吞吐量（人次）		货邮吞吐量（吨）	
	本月数	同比增长	本月数	同比增长	本月数	同比增长
总计	50,091.00	3.47%	7,821,152.00	9.80%	201,322.63	-3.04%
其中:国内航线	38,153.00	1.47%	6,112,797.00	8.62%	60,504.78	-15.91%
地区航线	45.00	17.76%	73,946.00	23.88%	5,762.96	-4.86%
国际航线	11,937.00	10.47%	1,634,355.00	13.82%	135,065.00	4.19%

- 重要提示:
- 上述数据本月数为快报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
 - 因存在其他形式的飞行，部分项目分项数字之和与总计数存在差异。
 - 上述运输生产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4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成功发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1.74%，期限为240天，兑付日期为2026年8月14日。

2026年8月14日，公司完成兑付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2,022,882,191.78元。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6-052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前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在广西南宁市凤翔路20号黑芝麻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谢示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目前尚未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董事会指定由公司董事长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参会人数、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对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形成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并更好地匹配公司未来发展战略需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66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发布，并于2026年8月17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局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披露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调整董事局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 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ST海王 公告编号:2026-067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局专业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局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局同意提名陈妙财先生为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候选人；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控股股东深圳市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张晓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议案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

证券代码:600128 证券简称:苏豪弘业 公告编号:临2026-041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豪弘业”）于近日收到政府补助款751.22万元。此次补助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15.56%。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将计入当期损益。

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当期损益的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0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楠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将《证券简称:A股股票、证券简称:建设机械、证券代码:600984》自2026年8月11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期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编制本次交易预案。鉴于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的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公司预计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符合相关规定的文件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本次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5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金药业”）下属子公司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金湘江药业”）与湖南千金协力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金协力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米诺地尔胶囊、依折麦布片、氨氯地平贝那普利胶囊与熊去氧胆酸胶囊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一）米诺地尔胶囊

药品名称:米诺地尔胶囊

剂型:胶囊

规格:2%（60毫升;12克）、5%（60毫升;3.0克）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120265488、国药准字H120265489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同意本品按甲类（非处方药）管理。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依折麦布片

药品名称:依折麦布片

剂型:片剂

规格:1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12026564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同意本品按甲类（非处方药）管理。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三）熊去氧胆酸胶囊

药品名称:熊去氧胆酸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25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12026562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同意本品按甲类（非处方药）管理。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四）氨氯地平贝那普利胶囊

药品名称:氨氯地平贝那普利胶囊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052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授予的29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动及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未达到100%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所持股份不得解除限售，前述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183,76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将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83,760	183,760	2026年8月20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0）。

2.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0）。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1）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若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动至控股股东单位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任职，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激励对象调任对其获授权益处理方式进行处理。”

鉴于预授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动至控股股东单位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任职，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该名激励对象的调任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该名激励对象预授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可按原计划处理，公司将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其预授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9,400股限制性股票。

（2）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数量×个人解除限售比例，对于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与股票市价孰低价回购注销。”

鉴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22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未达到100%，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其不得解除限售的106,320股限制性股票。

鉴于预授授予激励对象中6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未达到100%，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其不得解除限售的106,320股限制性股票。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0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5:3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中文+英语）、视频会议、网络互动方式（视频会议及网络互动方式）

● 网络直播及网络互动方式:
“进入”网址（中文）:<https://scomainc.cn/9vxb7gm>
“进入”网址（英文+网络）:<https://scomainc.cn/pp6bi61>
（二）电话会议方式:
大陆:4001-510-269
香港:852-5109690,台湾:886-27708328,美国:1-2087016888
国际:86-010-21377168
会议语言:601898（中文）601898（英文+网络）

● 提问预征集方式:
投资者于2026年8月23日15: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提问。

（二）邮件征集方式:
投资者于2026年8月23日15:00前，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zhongmei.com.cn）。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于2026年8月24日披露A股2026年半年度业绩报告和B股2026年半年度业绩公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6年8月24日15: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业绩说明会时间: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业绩说明会时间: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15:30-16:30
（二）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中文+英语）、视频会议、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独立非执行董事，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及有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会方式:
（一）直播及网络互动方式:
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List.do>
“进入”网址（中文）:<https://scomainc.cn/9vxb7gm>
“进入”网址（英文+网络）:<https://scomainc.cn/pp6bi61>
网络参会的投资者应提前于2026年8月24日15:3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于2026年8月24日15:30登录后选择本次会议，在线观看视频直播，并可通过文字提问形式与公司进行交流。

（二）电话会议方式:
大陆:4001-510-269
香港:852-5109690,台湾:886-27708328,美国:1-2087016888
国际:86-010-21377168
会议语言:601898（中文）601898（英文+网络）
电话参会的投资者应提前于2026年8月24日15:30以电话接入方式与公司进行语音交流。电话会议以中文进行，并提供英文同传。

五、提问预征集方式:
投资者于2026年8月23日15: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提问。

（二）邮件征集方式:
投资者于2026年8月23日15:00前，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zhongmei.com.cn）。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6-038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的公告

项目、重大资金效益。

综上所述，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规范使用，同时为了更好地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暂未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决定将“AI智能营销系统项目”“直播及短视频智慧营销生态平台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8年12月31日。

四、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除上述募投项目延期的因素外，不存在其他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五、保障延期后按期实施的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科学合理决策，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和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积极协调公司内部资源调配，保持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的风险，推动募投项目如期实施。

六、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一）AI智能营销系统项目
全球AI智能技术驱动“百模大战”的初期爆发阶段深入应用与产业化落地的关键时期。多模态AI驱动技术、实时交互技术、边缘计算等底层技术的全面普及，正在为内容生产工具链升级为业务流革新新的核心引擎。首先，在内容创意与生成领域，AI大模型的文本、图像、音视频生成能力已实现质的飞跃，能够根据品牌策略与用户画像，在极短的时间内完成海量高质量营销内容的批量产出，极大提升了内容生产效率与灵活性，降低了人力与时间成本。其次，在营销全链路数据方面，AI已深度融入策略洞察、投放优化、效果评估与营销管理等环节，通过大数据分析、算法模型实现精准的人群定向与动态优化，显著提升了广告投放的转化率与投资回报率。最后，在虚拟数字人技术领域，基于深度学习的面部捕捉、语音合成、情感计算与实时交互技术已日趋成熟，数字人已从预设脚本的展示型应用走向具备实时互动能力、能够承载品牌交互与直播带货任务的实用化阶段，为公司在数字营销领域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底座。

综上所述，公司拟通过本次项目实施进一步强化自身技术平台能力，提升AI驱动营销的底层支撑水平，为未来业务创新与效率优化奠定技术基础。通过持续深化AI技术的融合与应用迭代，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在数字营销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构建以技术驱动为核心的长期竞争优势，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二）直播及短视频智慧营销生态平台项目
直播与短视频已成为高速增长流量入口端全面迈入成熟化、系统化、专业化的深耕运营阶段，其作为数字营销主阵地地位的不仅未被动摇，反而在技术赋能与商业模式创新的持续驱动下进一步巩固。一方面，5G、云计算、边缘计算等底层技术的全面普及，为超高清、低延迟、强互动的直播体验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底座；另一方面，AI大模型与全面赋能，正在重塑内容生产、流量分发、用户运营与效果评估的全链路效率——直播带货已从单纯的“人货场”模式，蜕变为以品牌、内容、数据、渠道为核心的“人货场+数据”模式。精细化运营体系、品牌方对专业化、系统化、可复用的直播及短视频营销基础设施的需求空前迫切。

与此同时，消费者触点日趋碎片化、圈层化，单一渠道的短视频运营已无法满足品牌的全域触达与用户全生命周期管理的诉求，跨平台、跨场景的整合营销成为行业竞争的关键。通过技术赋能，公司能够进一步强化在直播电商运营、短视频内容生产、KOL/KOC矩阵管理、AI辅助投放与效果优化等核心环节的能力提升，帮助品牌客户在流量成本持续攀升、内容加剧的市场环境中实现降本增效与确定性增长。

综上，公司拟通过本次项目整合媒体、平台与供应链资源，借助AI技术赋能直播及短视频营销全链路，有效拓展公司的业务体系与客户群体。一方面，进一步深入AI驱动营销布局，构建“全域触达、精准运营、数据驱动”的营销体系，提升品牌客户在直播电商领域的竞争力。另一方面，通过构建直播自播、达人分发、AI数字人直播的多元化营销体系，并搭建AI短视频创意制作平台，旨在实现直播营销规模化升级，打造全链路、全场景的智慧营销生态平台，从而进一步强化公司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品牌客户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奠定坚实基础，保障项目可持续发展并实现滚动效应。

（三）项目预计效益
“AI智能营销系统项目”主要实现为公司技术平台的升级，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项目实施后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提高技术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直播及短视频智慧营销生态平台项目”预计收益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实施将有效拓展公司的业务体系和服务客户群体，有助于公司开拓更大的市场，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AI智能营销系统项目”“直播及短视频智慧营销生态平台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是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和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策，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未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实施将产生重大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避免造成募集资金浪费，有利于公司更合理、高效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等有关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实现公司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八、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的公告》，同意延期实施募集资金项目，本次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并考虑自身业务开展情况等因素作出的谨慎决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经核查，保荐机构浙文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是公司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自身业务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审慎决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等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4月修订）等相关规定。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实施无异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